

关于 2022 年温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2 月 8 日在温州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温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2 年温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提请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2 年温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22 年，面对愈加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发展环境，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温州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重要要求，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市第十三次党代会决策部署和市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全面推进都市振兴、乡村振兴、产业振兴、文化振兴，加快打造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

裕示范区市域样板，奋力做强做大“全省第三极”，全市经济经受住了超预期的冲击和挑战，高质量发展开创新局面，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

从计划指标完成情况看，32项指标较好完成，4项指标暂无数据，地区生产总值、规上工业增加值、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等部分指标距离全年目标有差距。2022年，“三重压力”叠加新冠疫情、俄乌冲突“两大变量”，我市经济恢复压力持续加大，尤其是二季度疫情形势的变化远超2022年初预期，全国全省各地均受到严重冲击，二季度经济深度下滑。市委市政府及时采取了超常规举措，推动经济企稳回升，但增长缺口较难回补。

表1 2022年温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完成情况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22年计划目标	2022年实绩	
					绝对值	增速(%)
经济 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GDP）	亿元	增长7%左右	8029.8	3.7
	2	全员劳动生产率	万元/人年	增长8%以上	暂无数据	
	3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73.3	73.3	
	4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增长8%	573.9	-2.6
	5	工业总产值	亿元	12000	12000	9
		规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增长9%左右	1467.8	4.7
	6	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增长9%以上	—	7.8
	7	#制造业投资	亿元	快于面上投资	—	4.1
	8	民间项目投资	亿元		—	-1.4
	9	高新技术产业投资	亿元		—	9.6
	10	生态环保、城市更新和水利设施投资	亿元		—	28.8
	11	山区5县投资	亿元		—	18.7
	12	交通投资	亿元	总量与上年持平	—	16.0
13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增长8%	3944.1	3.6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22 年 计划目标	2022 年实绩		
						绝对值	增速 (%)	
科技创新	14	R&D 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		%	2.5 以上	2.5 以上		
	15	新引育人才		万人	20	23.7	—	
	16	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5.4	6.0		
	17	数字经济增加值占 GDP 比重		%	50	—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	7.8	7.5 左右		
18	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	33	35.1			
改革开放	19	货物贸易进出口额		亿元	增长 7%	2949.6	22.4	
	20	货物贸易出口额		亿元	全国份额不降，且增速高于全省平均	2502.0 份额提升至 10.4%	22.9 全省 14.0	
	21	服务贸易进出口额		亿元	增长 5%	105.7	14.3	
	22	实际使用外资额		亿美元	6	6.1	—	
	23	依申请政务服务办件“一网通办”率		%	90	97.5		
	24	综合行政执法事项占比		%	20	31		
社会民生	25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增长 8%	63033	5.8	
	26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增长 7.5%	73326	5.2	
	27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增长 8.5%	38482	7.4	
	28	城乡居民收入比		-	1.93	1.91		
	29	山区5县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全省平均之比		-	0.758	0.768		
	30	家庭可支配收入 10-50 万元群体占比		%	提高 3 个百分点	提高 3 个百分点左右		
		家庭可支配收入 20-60 万元群体占比		%				
	31	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	3 左右	1.8		
	32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万人	9 以上	102		
	33	城镇调查失业率		%	5.5 以内	4.7		
	34	每千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个	3.0	3.68		
	35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	3.56	3.65		
	36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万人	580	589.4		
	37	每万老年人口拥有持证养老护理员数		人	22	30 左右	—	
38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平方米	2.6 左右	2.7 左右	—		
39	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		亿元	增长 10% 左右	暂无数据			
生态环境	40	单位 GDP 能源消耗降低率		%	完成省 下达任务	暂无数据		
	41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量降低		%		暂无数据		
	42	主要污染物 减排量	化学需氧量		吨	6500	10154	—
			氨氮		吨	1100	1482	—
			挥发性有机物		吨	2321	2430	—
氮氧化物			吨	2500	2970	—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22 年 计划目标	2022 年实绩	
					绝对值	增速 (%)
生态环境	43	城市空气质量优良率	%	96	95.1	
	44	城市细颗粒物 (PM _{2.5}) 平均浓度	微克 /立方米	25	24	—
	45	地表水省控及以上断面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	90.6 以上	90.6	
安全保障	46	亿元 GDP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人/亿元	0.0135	0.01121	
	47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	完成省 下达任务	超额完成任务	

注：1.序号 3、14、17、30、34、35、37、38、42 的 2022 年实绩为预计数；地区生产总值、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为剔除价格影响后的可比价增速，其余指标均为现价增速。

2.序号 4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剔除留抵退税因素后的同口径数据，无法完成预期目标，一方面是因减税降费导致主动性政策性减收，拉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8 个百分点；另一方面是由于受疫情影响的重点税源恢复不及预期，第三产业中房地产业、批零业、金融业税收均出现下滑。

3.序号 17 “数字经济增加值”2022 年起不再公布市级数据；“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无法完成预期目标，主要是因电信运营商业务受往年高基数影响，增长较为缓慢，并且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尚未形成规模效应。

4.序号 42 “主要污染物排放量降低”按较 2020 年重点工程累计减排量计算。

（一）经济实现稳进提质，高质量发展取得新实效

三次产业提质增效。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8029.8 亿元，同比增长 3.7%，分别高于全国、全省 0.7、0.6 个百分点；三次产业结构为 2.2:42.1:55.7。开展经济稳进提攻坚行动，打出“稳经济 40 条”等政策组合拳，新设市场主体 22.3 万户。创新产业链链长制“十个一”机制，加快培育传统支柱、新兴主导两大万亿产业集群，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4.7%，居全省第 5。电气产业入选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名单。服务业持续稳定恢复，生产性服务业加快集聚，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 3.8%，居全省第 2。大力推进农业“双强”行动，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 4.6%，居全省首位。

三大需求协同发力。组织实施扩大有效投资“3121”行动，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7.8%，其中交通投资，生态环保、城市更新和水利设施投资分别增长 16.0%和 28.8%。开工增资扩产项目 552 个、竣工 261 个。开展“百场促消费”活动，定向精准发放消费券 6.6 亿元，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944.1 亿元，增长 3.6%。联动推进区域现代服务业中心城市和消费中心城市建设，五马历史文化街区入选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多措并举支持外贸高质量发展，货物贸易出口额 2502.0 亿元，增长 22.9%，出口占全国份额提升至 10.4%。温州港近洋航线、温州机场国际货运航线分别增至 11 条、6 条，港口集装箱吞吐量达 118 万标箱。市场采购贸易出口额达到 55.4 亿美元，居全省第 2，获批国家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和二手车出口业务试点。

金融支持实体经济更加精准有力。更大力度推进“融资畅通工程”，金融机构存款余额 19140 亿元、贷款余额 18117 亿元，分别增长 15.8%和 14.5%。加大普惠性贷款投放，民营企业、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分别达到 9258.9 亿元、8012.4 亿元，入选首批中央财政支持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新增上市过会企业 11 家、报会企业 12 家，均创历年新高。在全国首创“科创指数”融资模式，获中国科协“科创中国”推广。

（二）新动能培育步伐加快，创新活力不断迸发

创新平台项目加速布局。实施科技创新“八大抓手”，高水平建设国家创新型城市。“一区一廊”招引落地创新型重大项目 75 个，成功举办 2022 年世界青年科学家峰会，瓯江实验室加快打

造五大研究集群，中国眼谷、中国基因药谷新入驻华为健康光显、京东方艺云健康显示、华润医药生命健康等 65 个项目，中国（温州）双碳科创港开园。落地中电海康光电等一批“头部企业+大学（研究院）”创新联合体，引育工信部电子五所等高能级创新平台 13 家，获批全国首个细胞生长因子领域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国家药监局眼科医疗器械重点实验室，落地省激光智能装备技术创新中心。瓯海、海经区获批建设省级高新园区，实现“一区五园”高新区全覆盖。

创新主体加力提效培育。深入实施科技企业“双倍增”“双迈进”行动，认定省级新型研发机构 3 家，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765 家、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2159 家。大力推动大孵化器集群建设，新增孵化面积 152 万平方米，创成省级以上孵化载体 13 个。迭代升级“科企通”“帮企云”，入选首批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市。不断加大科技创新投入，规上工业研发费用增长 14.5%，研发强度达到 3.3% 以上，每万人有效发明拥有量 26 件。

新旧动能转换提速推进。推进新能源产能中心和应用示范城市建设，金风科技海上风电、瑞浦新能源制造基地、比亚迪动力电池、伟明盛青新材料、运达零碳风电等重大产业项目签约落地，泰顺、永嘉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开工建设，加快构建新能源产业“核风光水蓄氢储”全链条。深入实施数字经济“一号工程”2.0 版，实施智能化、节能化改造项目 1897 个，中国（温州）数安港开园，设立全国首家数据资源法庭，国际云软件谷吸引慧与、浪潮等一

批行业领军企业入驻，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8.5%。开展头部企业做大做强“揭榜挂帅”活动，新增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55家、省级隐形冠军企业13家，入选工信部服务型制造示范城市、消费品工业“三品”战略示范城市。启动老旧工业区改造提升三年行动，整治低效工业用地1.23万亩，完成城镇低效土地再开发2.55万亩、工业用地（用海）供应1.06万亩。

人才引育留用齐向发力。迭代人才新政40条3.0版，新增全职院士和鲲鹏人才7人，分别入选国家、省重大人才工程58人、62人。新建博士后科研工作站18家、新引育博士后72人。实施高校毕业生招引“510+计划”，新增大学生人才12.9万人。深入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新增技能人才10.8万人。持续擦亮“来温州·创未来”人才品牌，入选首批全国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试点，浙南海创城揭牌，中国温州人力资源产业园开园。

（三）体制机制改革持续深化，重点领域改革纵深推进

“两个健康”工作持续深化。出台两轮纾困解难“30条举措”，直达快兑惠企资金453亿元，办理留抵退税203.2亿元。持续打造全国营商环境标杆城市，新时代“两个健康”先行区创建成为全国示范，“万家民企评营商环境”排名保持全国第二。常态化开展“万名干部进万企”行动，上线为企业服务平台，推出“两个健康”直通车（政企恳谈会），亲清政商云学堂影响力持续扩面。

数字化改革成果涌现。推进数字化改革“1612”体系贯通应

用，惠企利民资金直达智控等一批最佳应用推广实施，11个应用入选“一地创新、全省共享”清单，“最系列”成果全省最多。一体化智能化公共数据平台、“城市大脑”、基层智治大脑深度融合，基层智治系统全面深化，在全国首创瓯江红“共享社·幸福里”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改革。

重点领域改革不断深化。扎实推进20项牵一发动全身改革，率全省之先制定要素市场化改革“1+7”政策，全力争取国家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落地。“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国土空间治理改革、义务教育“双减”改革走在前列，“古系列”保护利用新模式获全省改革突破奖金奖。QFLP、数字人民币、本外币合一银行结算账户体系等改革试点落地实施。先行探索农民住房公积金制度，龙港撤镇设市改革取得三周年标志性成果。

（四）都市区能级加快提升，区域协调发展提速推进

中心城区扩容提质扎实推进。完成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三区三线”划定，新增空间22.46万亩。高标规划建设瓯江新城等“一核十片”，滨江CBD签约落户总部大楼项目10个，建成“精建精美”项目312个，实施老旧小区改造项目171个，乐瓯洞、温瑞平原、龙平苍一体化发展加快。新增鹿城府东、瓯海新桥等省级未来社区8个，新增鹿城禅街-五马街-公园路等12个省级城乡风貌样板。加快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府东路过江通道、七都二桥开工，瓯越大道南段快速路一期建成通车，新建改造城市道路64公里，打通断头路31条。提速推进瓯江引水工程，开工建设海塘安

澜千亿工程75.8公里，新建省级绿道487公里。入选移动物联网“物超人”领先城市，跻身全国“千兆城市”。

区域一体化迈出新步伐。长三角一体化提速推进，温州（浙大紫金港）科创园开园，国科温州研究院与松山湖广东省材料实验室、长三角物理中心合作共建长三角医学物理中心。全面融入全省大湾区、大花园、大通道、大都市区建设，温州湾新区获省政府批复设立，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挂牌，文成、泰顺列入第二批省级大花园示范县，洞头海岛公园、文成刘伯温故里、文成森林氧吧小镇入选第二批省大花园耀眼明珠。“大干交通”再掀热潮，高速总里程跃居全省第2，瓯江北口大桥、景文高速建成通车，杭温高铁主线提速推进，市域铁路S2线主线基本建成，苍泰高速、甬台温高速复线瑞安联络线等工程全面开建。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甬莞高速洞头支线、青文高速前期取得重大突破。温州港5座5至10万吨级码头集中开工，集装箱海铁联运、义新欧温州号常态化开行。

山区县高质量发展跑出“加速度”。实施山区县高质量发展“510”工程，地区生产总值增速均高于全市平均，其中，平阳增速领跑全市。创新推进“双向飞地”、“一县三飞地”建设，山区5县实现省级开发区、央企合作全覆盖。招引落地亿元以上产业项目110个，实现山海协作特色产业合作项目123个，远景苍南零碳产业基地风机总装项目竣工，文成娃哈哈生产基地建成投产，泰顺廊桥-氡泉获批国家级旅游度假区，5县主导产业总产值

突破 600 亿元。

新农村建设扎实推进。实施“科技强农、机械强农”行动、预制菜“一城十链百企千亿”行动，预制菜发展经验全省推广。实施西部生态休闲产业带项目 310 个。瑞安市马屿镇入选国家农业特色强镇，泰顺创成华东大峡谷国家级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深化美丽城镇、美丽田园、美丽河湖、美丽庭院联创联建，创成美丽城镇省级样板 16 个、达标城镇 47 个、山区县县城城镇省级样板 3 个，建设提升“四好农村路”1190 公里。实施未来乡村建设项目 1045 个，创成省级未来乡村 38 个，居全省首位。

（五）共同富裕扎实推进，民生福祉持续增进

“三大差距”持续缩小。全面推进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瑞安“三位一体”、乐清“村企共建”、龙湾“未来城区”入选第二批省级试点，城市书房建设、洞头蓝色海湾修复等 7 个案例入选省级最佳实践。开展“扩中提低”九大促进行动，集成落实“医保纾困”、特殊群体帮扶举措，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年人均提高到 12420 元。开展低收入家庭综合帮扶集成改革试点，新增共富工坊 701 个，低收入农户收入增长 15.6%，居全省第 2。全面实施强村富民乡村集成改革，村级集体经济总收入和经营性收入分别增长 16.3%、21.6%。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5.2%、7.4%，分别居全省第 2、第 3，城乡居民收入比缩小到 1.91。

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持续提升。举办“2022 东亚文化之都·中

国温州活动年”，推进“三年百项文化工程”，开工温州美术馆，建成全国首个寓言文学馆。发布曹湾山遗址考古发掘报告，朔门古港遗址入选年度浙江十大考古发现，正式加入海丝申遗城市联盟。研究编纂《温州大典》《宋韵瓯风十二章》。央视2023年春节戏曲晚会在温州录制。加强文物安全和文化遗产保育活化，非遗保护发展指数保持全省第1。

优质公共服务供给提质扩面。全力推进教育优质均衡，新改扩建中小学、幼儿园197所，扩面组建基础教育全学段“教共体”185所，县域“教共体”覆盖面达90%以上，洞头获批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先行创建区。高考再创佳绩，在温高校13个学科进入ESI全球排名前1%，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达到40个。全面加强医疗服务能力建设，浙南公共卫生紧急医疗救援基地等重点医疗项目提速推进，建成二乙水平乡镇卫生院（社区医院）10家、智慧健康站500个，新改扩建规范化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85个，国家卫生城市通过省级评估。深入开展全民健身运动，奥体中心二期向市民开放，建设“环浙步道”省主线441公里。深化全民参保工作，企业职工养老净增缴费人数6.93万人，长护险覆盖人群达到243.7万人。妇女儿童、特殊人群保障等各项民生工作扎实推进，新增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8009个，新改扩建老年食堂200家。

（六）绿色转型加快推进，社会治理效能稳步提升

生态治理持续发力。深化蓝天碧水净土清废行动，实现“污

水零直排区”街镇创建全覆盖，省控及以上断面Ⅲ类及以上水质比例为 90.6%，荣获治水“大禹鼎”；市区细颗粒物（PM_{2.5}）浓度为 24 微克/立方米，空气质量优良率达 95.1%；成功入选国家“无废城市”建设试点，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持续 100%达标。完成全国首部生态环境服务机构管理条例立法。推进低（零）碳试点建设，苍南县获批第二批省级低碳示范县。

疫情防控成效显著。以最快速度、最小范围、最小代价打好每一场疫情防控阻击战，迭代升级“温州防疫码”，全国首创疫情防控特别机动队，创新“七队三单”。认真落实“二十条”“新十条”等优化调整措施，千方百计保障重点药品供应，全力以赴加强救治能力建设，有效实现有序转段、平稳渡峰。

平安建设纵深迈进。开展平安温州“大起底大整治大提升”行动，建立“3030”隐患闭环管控机制，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分别下降 25.3%、20.4%，圆满完成平安护航党的二十大任务。有效落实防汛防台“三本账”，有力打赢森林防灭火硬仗。扎实推进食品安全“国省联创”、非标电动自行车淘汰置换。扫黑除恶、电信网络诈骗、黄赌毒犯罪等打击成效走在前列。

基层治理不断夯实。深化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创建，迭代升级“141”社会治理体系，实现城市运行中心、社会治理中心一体融合全覆盖。加强法治温州建设，落实法治建设 31 条举措，行政诉讼收案数、败诉率“双下降”。加强信访问题溯源治本系统治理，信访积案实现动态清零。加强宗教事务依法治理。

（七）重大项目强力推进，重大要素争取取得新成效

重大项目建设超额完成年度目标。103个省“4+1”重大项目完成投资402.2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156.9%；815个市重大建设项目完成投资1868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109.3%；194个市级政府投资实施类项目完成投资328.1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106.6%。

重大项目谋划招引再创佳绩。谋划列入省市县长工程项目41个，益海嘉里中央厨房园区及现代食品产业、运达洞头高端储能装备制造与示范应用一体化等29个项目落地开工，超额完成全年50%落地率目标。集中签约四批重大产业项目218个、总投资4119亿元。新开工超亿元产业项目284个，实际使用外资额达到6.1亿美元。

项目资源要素争取有力有效。293个专项债项目获批发行资金472.5亿元，项目数和发行额均居全省首位；17个项目获金融工具基金投放41亿元；66个项目获设备购置与更新改造贷款财政贴息政策支持，贷款需求25.8亿元。16个项目入选省重大产业项目名单，居全省第1，获用地指标奖励2000亩；10个省级特色小镇获用地指标奖励847亩，占全省比重42.4%；积极争列省重点项目计划，累计争取到新增建设用地指标6041亩。153个项目入选“三区三线”重点建设项目，获省级带帽核减永久基本农田指标5.8万亩，居全省第1。486个项目新增纳入省永农调整补划支持范围。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全球疫情和经济形势依然复杂严峻，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仍然

较大，我市经济社会发展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一是**经济恢复的基础尚不牢固**。受各种超预期因素影响，居民消费意愿下降，实体经济发展信心有所转弱，部分企业生产经营困难增大。二是**新旧动能接续转换不够有力**。创新能力和高端人才相对不足，新招引“链主型”项目尚待建链补链，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壮大还需提速提效。三是**民生领域还有不少短板**。“三大差距”难题仍然存在，教育、医疗、托育、养老等优质公共服务供给不够均衡有力，除险保安领域仍有不少风险隐患。

我们要既正视困难又坚定信心，以更坚决更有力举措积极应对、妥善解决，奋力开创我市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二、2023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目标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八八战略”实施20周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意义重大。

（一）总体要求

做好2023年经济社会发展工作，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指引，以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努力打造“重要窗口”为主题主线，以推进“两个先行”为目标任务，以创新深化、改革攻坚、开放提升为基本路径，以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勇立潮头为精神动力，以全面从严治党和高素质干部队伍建设为根本保障，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

面推进都市振兴、乡村振兴、产业振兴、文化振兴，做强做大“全省第三极”，保持“闯”的劲头、“拼”的精神、“创”的勇气，再燃激情、再展雄风，再创民营经济新辉煌、再谱改革开放新篇章，打造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市域样板，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市，加快建设更具活力的“千年商港、幸福温州”，努力在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续写温州创新史。

（二）目标设置原则

在目标设置上，坚持如下原则：**一是坚持稳中求进**，强化系统观念、底线思维，目标设定既积极稳妥、切实可行，又有利于稳定预期、提振信心，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持续向好，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二是坚持远近结合**，充分衔接“十四五”规划目标、党代会目标，实际工作中争取最好结果。**三是坚持走在前列**，强化对标找差、创先争优，持续补短板强弱项促提升，推动各项目标指标进等升位、提质增效，坚定扛起做强做大“全省第三极”的使命担当。**四是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和效果导向**，聚焦聚力稳进提质、创新发展、产业培育、都市崛起、改革攻坚、低碳发展、共同富裕、除险保安等重点工作，凝心聚力抓攻坚，推动工作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节点化，对标对表细化落实各项目标任务。

（三）主要预期目标

按照以上总体要求和原则，在综合平衡基础上兼顾需要与可能，提出2023年温州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表 2 2023 年温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主要指标（草案）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目标建议	指标属性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GDP）	亿元	增长6%左右	预期性
	2	全员劳动生产率	万元/人年	增长 7%左右	预期性
	3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73.6	预期性
	4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6.5%	预期性
	5	规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增长 8%	预期性
	6	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增长 8%以上	预期性
	7	#制造业投资	亿元	快于面上投资	预期性
	8	高新技术产业投资	亿元		预期性
	9	交通、能源和水利投资	亿元		预期性
	1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增长 6%	预期性
	11	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	亿元	增长 14%	预期性
	12	金融机构本外币贷款余额	亿元	增长 14.5%	预期性
科技创新	13	R&D经费支出占GDP比重	%	2.7 左右	预期性
	14	新引育人才	万人	20	预期性
	15	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6.6	预期性
	16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	7.8 以上	预期性
	17	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	13 左右	预期性
	18	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	35.5	预期性
改革开放	19	货物贸易进出口额	亿元	增长 8%	预期性
	20	货物贸易出口额	亿元	增长 8% 增速高于全省平均 全国份额保持 10.4%不降	
	21	服务贸易进出口额	亿元	增长 5%	
	22	实际使用外资额	亿美元	6.5	预期性
	23	依申请政务服务办件“一网通办”率	%	95	约束性
社会民生	24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增长 6.5%以上	预期性
	25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增长 6%以上	预期性
	26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增长 7%以上	预期性
	27	城乡居民收入比	-	1.9 左右	预期性
	28	山区5县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全省平均之比	-	0.770	预期性
	29	家庭可支配收入10-50万元群体占比	%	提高3个百分点左右	预期性
	家庭可支配收入20-60万元群体占比	%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目标建议	指标属性	
社会民生	30	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	3 以内	预期性	
	31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万人	9 以上	预期性	
	32	城镇调查失业率	%	5 以内	预期性	
	33	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个	4.0	预期性	
	34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	3.7	预期性	
	35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万人	590	预期性	
	36	每万老年人口拥有持证养老护理员数	人	32	预期性	
	37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平方米	2.8	预期性	
	38	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	亿元	增长9%	预期性	
生态环境	39	单位GDP能源消耗降低率	%	完成省下达任务	约束性	
	40	主要污染物减排量	化学需氧量	吨	完成省下达的重点工程减排量	约束性
			氨氮	吨		
			挥发性有机物	吨		
			氮氧化物	吨		
	41	城市空气质量优良率	%	96 以上	约束性	
	42	城市细颗粒物（PM _{2.5} ）平均浓度	微克/立方米	25	约束性	
43	地表水省控及以上断面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	93.8 以上	约束性		
安全保障	44	亿元GDP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人/亿元	<0.009	约束性	
	45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	完成省下达任务	约束性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左右。主要考虑：一是6%左右的增长目标，高于全国、好于全省，体现了走在前列、争先创优的担当作为。二是实现增长目标是有条件、有基础、又有必要的，经济恢复向好的大方向是确定的，6%左右的预期目标有利于弥补去年经济增速缺口，更好引导社会各方面预期，提振各方信心，能够为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奠定更好基础。三是3年疫情造成的影响不容忽视，短期经济仍然承压，6%左右的目标是一个“跳一跳，才能够得着”的目标。

——**R&D 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达到 2.7%左右，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比重达到 13%左右、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比重达到 35.5%**。主要考虑：近年来，我市持续加大创新扶持力度，“一区一廊”创新型重大项目加速布局落地，大孵化器集群建设全面启动，全社会研发投入、创新型产业培育有望进入“收获期”，带动数字经济核心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等先进制造业比重进一步提高。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8%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6%，货物贸易出口额增长 8%、增速高于全省平均、全国份额保持 10.4%不降**。主要考虑：一是投资总体仍处于战略窗口期，财政政策持续加力提效，有利于重大项目谋划争取和重大要素保障，推动制造业投资、高新技术产业投资、交通、能源和水利投资快于面上投资增长。二是随着优化调整疫情防控和促消费积极政策实施，消费需求逐步回暖改善，对经济稳进提质的基础性作用将进一步增强。三是在全球经济面临衰退风险的情况下，出口保持高位增长的压力在加大，重在保平稳增长、保全国份额。

——**城乡居民收入分别增长 6%以上、7%以上，城乡居民收入比缩小到 1.9 左右，家庭可支配收入 10-50 万元群体和 20-60 万元群体占比较上年提高 3 个百分点左右**。主要考虑：缩小“三大差距”、扩大中等收入群体，是我市打造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市域样板的主攻方向。二十大报告提出实现“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基本同步”，随着我市打造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

富裕示范区市域样板的政策举措系统落地，将不断激发个体工商户、中小企业主、低收入群体增收的潜能活力，居民收入持续增长有更好支撑。

——**城镇新增就业 9 万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 5% 以内。**主要考虑：一是随着经济整体好转和持续向好，保持相当规模的就业增量是必要的，也是必须的，体现就业优先政策导向。二是随着我市就业调查机制逐步完善，设定合理的调查失业率目标可以引导就业增长，强化就业保障，实现稳就业的政策目标。

——**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3% 以内。**主要考虑：综合消费需求回暖、猪周期抬升等因素，预计 2023 年居民消费价格增长压力有所加大。同时，考虑到全球物价高位运行和输入型通胀影响，从稳定市场预期等角度出发，将居民消费价格涨幅设为 3% 以内。

——**节能减排等约束性指标确保完成省下下达目标任务。**单位 GDP 能源消耗降低率、主要污染物减排量等生态环境指标均为约束性指标，必须不折不扣完成省下下达的目标任务。

三、2023 年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建议

2023 年，要对标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中央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落实市第十三次党代会、市委十三届三次全会精神 and 《政府工作报告》任务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更好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着力做好以下工作。

（一）全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是更精准有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把稳预期稳信心和保市

市场主体摆在更突出位置，精准承接中央五大政策和省“8+4”经济政策体系，推进工业科技、服务业、农业、开放型经济、人才等五大政策迭代，因时因势出台和落实新的稳增长政策措施，全年为市场主体减负300亿元以上。统筹落实财政补贴等支持性政策，继续帮助困难行业渡过难关。深入实施“金融富瓿”行动，扩大信用贷、无还本续贷规模，持续加强重点领域金融支持，新增企业首贷户6000户，新增民营经济、小微企业贷款各800亿元，新增制造业中长期贷款300亿元，力争本外币存贷款余额突破4万亿元。引导金融机构进一步降低企业综合融资成本。深入实施“凤凰行动”计划升级版，力争新增上市企业、上市报会企业各12家。深化“万名干部进万企”行动，用好“帮企云2.0”、政企直通车等为企业服务平台，涉企问题化解率95%以上、“白名单”企业帮扶销号率80%以上。

二是推动先进制造业发展。更大力度实施数字经济创新提质“一号发展工程”，系统引领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深入实施链长制“十个一”机制，完善“一链一策”政策举措，加大链主企业项目招引、头部企业“揭榜挂帅”、增资扩产，培育壮大两大万亿产业集群，推动规上工业企业突破9000家。进一步巩固提升传统支柱产业，突出“两新两联”打造世界级电气产业集群，推动汽车零部件企业全面布局新能源汽车产业链。推进瑞浦新制造基地尽快投产，加快建设比亚迪动力电池、金风科技海上风电等项目，推动建链强链，争取创建新能源装备与材料“万亩千亿”

新产业平台，打造全国新能源产能中心和应用示范城市。加快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实施“两化”改造项目1500个以上，新增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15个。加快中国（温州）数安港、国际云软件谷项目集聚，大力推进新基建建设，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7.8%以上。加快伟明盛青锂电池新材料、华峰高性能可降解新材料、正泰石墨烯新材料等项目建设，推动洞头大小门岛建设世界一流化工新材料基地。积极培育温州新光谷等高端装备产业集群。加大领军型、成长型企业培育，新增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12家以上、隐形冠军企业10家、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300家，净增“小升规”工业企业500家。实施党委质量督察国家试点工作，培育“品字标”企业50家，争创中国质量奖。实施“军转民”“民参军”双增长计划。加大首台（套）装备研发力度，新增首台（套）装备20项。

三是加快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实施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三十行动”、生产性服务业“强翼”行动，争创省级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区3家。培育壮大直播电商、国际贸易、冷链物流、创意设计、检验检测、人力资源、法律、会计、版权等生产性服务业，引进品牌律师事务所，加快创建大罗山基金（天使）村、瓯江金融港等金融集聚区。加快传统商贸流通业改造提升和新兴市场培育，新电商成交额达1500亿元。加快温州国际博览中心建设，构建“会展+”产业生态圈。推动创意设计、软件信息等新业态向中心城区集聚，着力引进头部企业、全国性、区域性总部，认定总部

企业 100 家，全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长 25%以上。

四是推进高效生态农业强市建设。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基本农田“非粮化”，粮食播种面积、粮食产量达到 170 万亩、70 万吨以上。深化农业“双强”行动，打造 10 条以上十亿级特色农业全产业链。实施“瓯越鲜风+”强品牌拓市场行动，推进预制菜等“六个一”产业全链条发展，加快建设全国预制菜产业名城。规划建设现代化海洋牧场，新增省级以上农业产业园 2 个。全面落实种业振兴三年计划和“5655”工程，建好用好省级奶牛种业和浙南作物育种重点实验室。

五是推动产业平台能级提升。加快温州湾新区、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集聚重大项目，推动主导产业做大做强、综合实力实现跃升，全力争创高能级战略平台。推动温州高新区、经开区排名继续前移，支持乐清、瑞安开发区争创国家级开发区，规划建设一批专业化园区、小微园和基础配套产业园。实施特色小镇提升创标工程，争取更多省级特色小镇命名。加快推进老旧工业区、旧村改造“两改”融合，深化“五未”土地整治，加快历史围填海用地项目谋划和报批，增加 M₀ 等用地供给，改造提升低效工业用地 1 万亩以上，新增工业用地（用海）1.5 万亩以上。

（二）全力扩投资促消费稳外贸

一是积极扩大有效投资。组织实施扩大有效投资“百项千亿”行动，着力推进 380 个以上引领性、支撑性重大项目，带动制造业投资增长不低于 12%、力争达到 16%，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增长

不低于 15%，确保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8%以上。创新投融资机制，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加快推进金风科技、瑞浦、比亚迪、华峰等头部企业项目建设，开工增资扩产项目 500 个、竣工 240 个以上。完善“驻点招商+专班推进+每季集中签约”机制，加强项目招引绩效管理。招引“高大上、链群配”项目，落地“500 强”等高质量项目 30 个以上，招引单体制造业项目超 10 亿元 30 个、超百亿元 3 个以上。推行拿地即开工等模式，力争开工亿元以上产业项目 280 个以上。办好海丝城市论坛，完善以外引外、以民引外机制，推动重大外资项目实现更大突破。

二是全面释放消费潜力。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创新消费场景，转变消费方式，培育文化体育、医疗健康、养老托幼等消费热点，促进新能源汽车、家居、家电等大宗商品消费。做大新零售、首店首发、信息消费、定制、直播电商等新型消费，新引进品牌首店 30 家以上。推进城市商圈（街区）改造提升，完善消费基础设施。争创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示范城市，支持历史文化街区开发文旅体验场景、夜光经济，鼓励老字号创新发展，动态推广发布瓯味榜单。实施商贸企业龙头培育计划，新增限上商贸企业 400 家。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三是推动外贸高质量发展。实施地瓜经济提能升级“一号开放工程”，推动形成制度型开放新优势。深化外贸高质量发展行动，全力支持企业拓市场抢订单，一季度外贸企业赴境外参加各

类展会 50 个以上，全年举办境内外拓市场活动 120 场，确保外贸出口增长 8%，保持全国份额 10.4% 不降。支持外贸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培育跨境电商产业园区 3 家以上，建设跨境电商“1210 全球中心仓”。自贸区联动创新区持续深化制度复制推广，争取纳入浙江自贸区新一轮扩区范围。华商华侨综合发展先行区加快汇聚侨商侨资，温州综合保税区跻身全国 90 强，跨境电商综试区进出口超 300 亿元。加快市场采购贸易与跨境电商、义新欧、外贸综合服务、第三方优势电商平台融合发展。

四是提速建设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深入开展综合交通三年大会战，加快推进甬台温高铁、温武吉铁路、金温铁路电气化改造前期，力争开工温福高铁、东部综合交通枢纽，提速推进温州北站枢纽、温州南动车所建设，建成杭温高铁主体工程，加快形成“两主三辅”综合客运枢纽，着力打造“5321 高铁时空圈”。做好合温高速温州段、乐永清高速、杭绍台高速南延乐清段等项目前期，开工甬莞高速洞头支线、甬台温高速改扩建、青文高速等项目，加快苍泰高速、瑞苍高速、甬台温高速复线瑞安联络线建设，建成金丽温高速东延线，完善“两环十二射”高速公路网。加快市域铁路 S3 线建设、建成投用市域铁路 S2 线。联动三大核心港区建设，提速推进状元岙二期、乐清湾 C 区一期，统筹南部港口发展，完善港口集疏运体系，稳定温甬内支线航运排期，力争新增近洋航线 4 条，集装箱吞吐量突破 150 万标箱。开工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大力度开辟欧美、日韩、东南亚等国际货运航线，

机场货邮吞吐量突破 10 万吨。

五是纵深推进金丽温开放大通道建设。对接省“1+3+X”规划政策体系，同步高质量编制温州行动方案，强化温州全省发展“第三极”的开放枢纽地位，加快建成浙南沿海近洋航运中心、浙南闽北多式联运中心。谋划实施温州港扩能提升、金温货线能力提升等标志性支撑工程，深化 RCEP 高水平开放合作示范区等重大平台建设，加快建设以东南亚为方向的多式联运交通通道、以华商华侨为特色的国际贸易物流通道、以生态价值转化促共富为特征的山海协作产业通道，打造辐射内陆、服务近洋、面向全球的一流国际商港。常态化推进温州至南昌海铁联运，加快大型组货拼箱基地、义新欧班列监管场站建设，支持乐清 B 型保税物流中心建设、口岸正式开放，加快公共海外仓布局建设，申报第二批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支持城市。加快国家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建设，积极发展有色金属、糖类、牛皮等大宗贸易进口，加快推动全球商品贸易港发展。

（三）全力提升创新发展水平

一是切实强化教育基础性战略性支撑。优化教育设施布局，攻坚实施学校和义务教育“补链”工程，实施中小学、公办幼儿园建设项目 161 个，创建全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 3 个、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 2 个，加强“数学家之乡”建设，加快打响“好学温州”品牌。推动高水平大学建设，全力支持温医大建设“双一流”、温大创建侨特色“省部共建”高校、温州肯恩大学建设

国际化高水平大学、温州理工学院建设理工类应用型大学。协同推进温台职业教育创新高地建设，加快温职院“升本”、温州技师学院扩容。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办好特殊教育和继续教育。

二是抓好科创战略平台建设。扎实推进国家创新型城市、“科创中国”试点城市建设，持续提升“一区一廊一会一室一集群”创新能级，推动国家创新型城市排名进入全国前45%。推进国家自创区实现五大指标争先、环大罗山科创走廊五大能力提升，提速建设国际未来科技岛，支持瓯江实验室建设国家实验室基地。办好2023世界青年科学家峰会，成果落地率80%以上。推广“头部企业+大学（研究院）”创新联合体模式，按照“十个一批”模式高水平建设国科、浙大、华中科大、中科院深圳先进院等温州研究院，新增省级新型研发机构2家，推动细胞生长因子药物和蛋白制剂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实质性建设。

三是建设区域重要人才中心。进一步打响“来温州·创未来”品牌，深入实施“人才新政40条”3.0版，引进全职院士和“鲲鹏行动”专家5名，入选国家、省级重大人才工程40名，引育各类人才20万人以上。升级“510+”行动，新增大学生12万人以上。实施“瓯越工匠”培育和技能提升行动，着力构建全周期职业技能培训体系。“一业一策”制定产业人才专项政策，构建“十百千万”体系。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探索创新载体聘任制、员额制等引才用才模式，推广“三就地”等成果转化模式，开展职务科技成果产权制度改革试点。提升城市国际化水平，打造年

轻人宜居宜业宜创的美好家园。

四是加快创新链人才链资金链多链融合。深化科技企业“双倍增、双迈进”行动，高新技术企业数突破4200家、省科技型中小企业数突破1.6万家。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新增省级以上企业研发机构50家，争创省技术创新中心，实现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机构全覆盖。实施省“尖兵”“领雁”项目25项、市重大科技创新攻关项目100项。深入实施大孵化器集群发展战略，新增孵化空间180万平方米，落地运营机构20家以上。建设“科创温州”数字矩阵，做大做强科创基金，科创指数贷实现高新技术企业授信全覆盖。健全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体系，争创中国（温州）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打造知识产权强国建设先行市。

（四）全力提速区域协调发展

一是推动都市区全域协同发展。刚性落实中心城区与“两市一县”统筹协调机制，高标准推进瓯江新城等“一核十片”规划建设，支持乐清、瑞安建设北部新区、南部新区，联动推进公共设施等“六个一体化”。实质推进乐瓯洞一体化、温瑞平原一体化、龙平苍一体化发展。加快府东路过江通道、瓯越大道二期、七都二桥等建设，推动瓯越大道向平阳、龙港、苍南延伸，加快构建“两环八射”城市快速路网。推进温州水网提升安澜工程建设，开工建设海塘安澜工程41公里，实施水上碧道100公里；推进浙东水资源通道温州段、瓯江引水、洞头陆域引调水、滨海净水厂、燃气供应一体化等项目规划建设。建成“精建精美”项目100

个以上，加快江心屿西园、东屿电厂有机更新和大罗山保护开发，提速推进墨池、五马、九山等片区和瓯海梧田老街保护提升，实现塘河“一环三线”西线及外环绿道基本贯通。新开工未来社区35个，实施老旧小区改造108个，创成省级未来社区8个、城乡风貌样板8个以上。推进新一轮架空线路“上改下”，加强地下空间综合开发利用，健全生活垃圾“分类转运+分类直运”体系，持续提升城市环境形象。

二是全面融入长三角一体化等重大战略。深化与上海嘉定、松江和杭州、宁波、台州等地战略合作，持续推动“科创飞地”建设，推进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卡通”建设，加快政务服务事项融入长三角“一网通办”。融入长三角知名医院医疗联合体建设，推动与上海闵行区、浦东张江医学园区医院合作。积极融入粤闽浙沿海城市群建设，加强温州宁德新能源产业协同布局，推动浙闽边联动发展。加快打造文成、泰顺大花园生态明珠和生态产业集聚区。大力发展海洋经济，编制实施沿海产业带发展建设方案，推进甬舟温台临港产业带建设，加快培育临港先进制造、绿色化工等海洋经济新增长点。做好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和对口合作工作。

三是加快山区县高质量发展。坚持特色发展、错位发展、协同发展，制定实施支持山区5县高质量发展政策举措，确保山区5县GDP增速高于全市平均水平。迭代升级“一县一策”，大力支持山区5县培育发展主导产业，完成“四大千亿”投资800亿元以上。深化“两进两回”，实施人才引领山区海岛县共同富裕“1035

行动”，提质建设一批产业飞地、科创飞地、消薄飞地，打造“山海协作”升级版。推动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优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置，推进高能级交通门户以及教育、医疗等“7个1”建设，大力提升城乡风貌。

四是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实施乡村建设“三基三主”十大工程，着力打造一批乡村振兴标志性成果。完善乡村建设长效管护机制，创建省级和美乡村示范县1个、示范带2条、示范村20个、历史文化（传统）村落保护利用项目5个。推进乡村振兴示范带扩面提升、未来乡村多村联建、乡村组团式联片发展，试点打造2个乡村联片示范区。开展“一季一百”清洁家园专项整治。推进县乡道路提质升级，建设提升“四好农村路”750公里，推动城乡公交一体化发展。

（五）全力攻坚重点领域改革

一是打造一批标志性改革成果。加强数字化改革项目统筹、提高实效，健全“五个一批”滚动推进机制，做到省级重大应用全面贯通、地方特色应用集成突破，形成更多“首创地冠名”成果。实施新一轮国资国企综合改革，促进“强身健体”。推进农村“三位一体”综合合作改革提质扩面，深化“三块地”改革和强村富民乡村集成改革。推动龙港新型城镇化综合改革创新突破。深化“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积极申报第一批区域金融综合改革示范区，深化本外币合一银行结算账户体系、数字人民币、QFLP、个人侨汇结汇便利化等试点，用好中央财政支持普惠

金融发展示范区政策。

二是推动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走在前列。全力争取全国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落地，高标准实施授权事项清单。深化土地、用能、劳动力等七大领域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攻坚，纵深推进“1+7”政策体系落地实施，健全完善以重点任务清单为核心的推进机制，形成一批典型案例。开展“一网交易”改革，探索打造全要素交易平台。优化工业区块线管理，加大连片土地储备力度，探索工业用地二级市场管理，完善三大产业标准地、M₀供地制度，实现工业用地出让“双合同”管理线上闭环运行。开展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完善数据资产登记和交易机制。深化能源领域市场化改革，提升能源供应保障能力。

三是深化“两个健康”先行区建设。实施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一号改革工程”，积极探索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的温州路径，加快建设市场机制最活市，争创全国营商环境标杆城市。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深化“易企办”改革和有限度自由经营探索，纵深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和涉企“一件事”改革，提升“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实效，争取国家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分中心落地。深化破产制度改革，建立便利、高效、有序的市场主体退出制度。实施“青蓝接力”培养行动，培育一支“义利并举、以义为先”的新时代民营企业企业家队伍。深化实施“三清单一承诺”制度，规范政商交往行为，推动政商关系向“既亲又清”转变。

（六）全力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一是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统筹推进“6+1”领域碳达峰。深化碳达峰碳中和集成改革，发挥双碳科创港平台功能，布局建设零碳技术产业园，建成一批省级低（零）碳试点。深化山区五县 GEP 核算应用试点和“两山合作社”试点，全面推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完善生态保护补偿制度，争取更多 EOD 项目落地。

二是推进能源绿色低碳转型。统筹推进能源绿色低碳发展和保供稳价三年行动，做好电力和天然气保供稳价。完善现代能源基础设施，建成 LNG 接收站和外输管道。推进三澳核电一期加快建设、二期核准并开工，提速推进泰顺、永嘉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加快文成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前期，新增清洁能源装机容量 300 万千瓦以上。完善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调控，逐步转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加强源头管控，严格限制“两高”项目上马。实施重点企业能效倍增行动，滚动推进千企节能改造，新增绿色低碳工厂 100 家。加强用能行为监督检查，实行高能耗企业用电预算化管理。

三是加强生态保护和系统治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清废保卫战，坚决完成中央、省委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任务。全力推进治气降碳行动，市区空气质量优良率达到 96% 以上。深入实施“达 III 消 V”三年行动，省控及以上断面 I—III 类水质比例达到 93.8%。推进国家“无废城市”试点建设，深化 32 个重点污染行业园区废水、废气、固废等综合整治，创成省级“无废城市”。系统推进三大水系、五大河网和近岸海域生态修复与生物多样性保护，深化“河湖林田长制”，推进“红树林蓝碳示范区”试

点、美丽海湾保护建设。加强南北麂列岛生态系统保护，新增国家、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1 家、2 家，争创省级生态环境示范市。

（七）全力推动共同富裕建设

一是稳步推进“扩中”“提低”。实施就业优先战略，构建高质量就业创业体系，着力促进青年特别是高校毕业生就业，完善普惠性人力资本提升、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等机制，全市城镇新增就业9万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以内。全面推行低收入家庭综合帮扶集成改革，确保低收入农户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15%以上。探索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实施“百亿强村”计划，全面消除年总收入35万元以下和年经营性收入14万元以下村，城乡居民收入比缩小到1.9左右。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合理推动全民健康补充医疗保险提质扩面，积极创建全国医保基金监管示范城市。

二是全面推动文化振兴。推进“三年百项文化工程”，举办温州建制 2215 年和设郡 1700 年系列纪念活动。做好朔门古港遗址发掘保护，对标世界文化遗产标准推进古港遗址公园建设，积极推进“海丝”申遗。加强文物保护立法，实施古村落振兴计划，深化省级千年古城复兴试点。实施“文艺精品高峰计划”，推出《温州大典》研究编纂首批成果。加快国家公共文化示范区创新发展，新增城市书房 15 家、文化驿站 10 家，“15 分钟品质文化生活圈” 300 个。深化雁楠一体化发展，支持楠溪江创建 5A 景区，高标建设刘伯温故里 5A 景区、廊桥-氡泉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洞

头国际生态旅游岛，加快瓯江山水诗路文化带建设。

三是深化健康温州建设。坚决落实新冠病毒感染“乙类乙管”要求，全面加强分级诊疗能力建设，全力以赴“保健康、防重症”，最大限度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强化“三医联动”，打造高水平县级医院，全市县域就诊率达到90%以上。深入实施中小学‘暖心健康’行动，加强社会心理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有序扩容和均衡布局，重点推进医疗卫生建设项目82个，建成二乙水平乡镇卫生院（社区医院）10家。推进医学高峰建设，争创国家医学中心、国家区域医疗中心，高质量建好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圆满完成亚运会温州赛区办赛任务，出台《温州市全民健身促进条例》。

四是扎实做好民生保障。抓好“米袋子”“菜篮子”工程，守牢粮食安全底线。丰富重要民生商品供给，保持价格稳定。全方位落实积极生育支持措施。加快构建儿童友好城市“1639”体系，推进市妇幼保健院组建和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全市每千人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托位数达到4个。深化老年友好城市建设，加快公办护理型养老机构建设，新增养老机构床位6000张，新增老年食堂370家。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2.6万套，新增住房公积金制度保障人群18万人以上，擦亮“温暖安居”金名片。推进全民参保计划，实现户籍人口医保参保率99%以上。抓好社会救助、红十字等工作，开展志愿助残“阳光行动”，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促进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

（八）全力筑牢安全稳定底线

一是切实维护公共安全。迭代完善除险保安常态化工作机制，全力夺取平安金鼎。迭代完善“3030”隐患闭环管控等机制，防范政治、金融、房地产、政府债务等领域风险，加强道路交通、涉海涉渔、消防、危化品、自建房、建筑施工、工矿、旅游、地质灾害、城市运行等领域专项治理，全力“遏重大、降较大、减总量”。健全防汛防台应急工作机制，切实做好抗旱保供水工作。深入开展打假治劣“药剑行动”，落实生产经营分级分类监管，创成全国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积极稳妥做好国防动员体制改革，进一步加强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区创建。

二是提升社会治理整体效能。创成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加快创建全国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示范城市。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强化“民转刑”命案防控，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养老诈骗、非法集资、走私等犯罪活动。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领导干部接访和包联化解制度，一体推进警源、访源、诉源“三源”治理，加快建设省信访工作现代化试点市。强化社会治理中心实体化运作，推动基层“一网智治”，配齐配强“1+3+N”网格力量，开展业委会建设规范提升等行动，优化城区小区治理体系，发展壮大群防群治队伍，发挥社会组织作用，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新格局。依法加强宗教事务管理。优化网络生态治理，营造清朗网络空间。

四、2023年重大项目安排建议

（一）重大建设项目计划

全市拟安排总投资 2 亿元以上重大建设项目 1171 个，总投资 2.5 万亿元。其中，实施类项目 1017 个，年度计划投资 1848.2 亿元（续建项目 613 个，年度计划投资 1423.3 亿元；开工项目 311 个，年度计划投资 388.5 亿元；力争开工项目 93 个，完成投资 36.3 亿元）；前期类项目 154 个，总投资 5775 亿元。

全市将聚焦重大基础设施、重大民生、重大产业三大领域，重点围绕九大工程，组织开展重大项目“百项千亿”行动，筛选 380 个以上引领性、支撑性重大项目，实施清单化、节点化管理，计划完成投资 1200 亿元以上。同时，以“起步就要提速、开局就要争先”的劲头，开展“奋战一季度、冲刺开门红”投资攻坚行动，重点开展续建加速、开工提速、春节复工、要素政策保障四大攻坚，力争一季度项目投资完成投资 200 亿元以上，新建项目开工率达 30%，推动投资量的合理增长和投资结构质的有效提升。

——重大产业领域：安排项目 488 个，年度计划投资 778.6 亿元。重点加快三澳核电一期、瑞浦新能源制造基地、温州锂电池新材料产业基地等 247 个续建项目建设，建成苍南 1 号、苍南 2 号海上风电、温州交通城建工业化生产基地、中国眼谷科创园 A 区等项目；开工三澳核电二期、瑞安 1 号海上风电、永嘉比亚迪新能源动力电池项目等 147 个项目；力争洞头 1 号海上风电、龙港市 5GW 异质结电池与组件项目等 39 个项目开工；全力推进顺丰浙南航空枢纽、中欧（义新欧）班列温州铁路口岸（乐清湾）

建设项目、瑞安 2 号海上风电等 55 个项目前期。

——重大基础设施领域：安排项目 369 个，年度计划投资 516.9 亿元。重点加快杭温高铁、瑞苍高速公路、瓯江引水工程、沿江快速路等 171 个续建项目建设，建成市域铁路 S2 线、金丽温高速公路东延线、鳌江南港流域江西垟平原排涝工程（二期）等项目；开工机场三期扩建工程、青文高速、甬莞高速洞头支线、瑞安市飞云江治理二期工程、龙港市城区片海塘安澜工程等 84 个项目；力争瑞安市温瑞平原南部排涝工程（二期）、瓯江口新区浅滩二期综合管廊建设工程（一期）等 35 个项目开工；全力推进温福高铁、温武吉铁路、浙东水资源配置通道温州支线工程等 79 个项目前期。

——重大民生领域：安排项目 314 个，年度计划投资 552.6 亿元。重点加快温州肯恩大学、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迁建工程、温州文化展示中心、浙南公共卫生紧急医疗救援基地等 195 个续建项目建设，建成温州市西向水厂输配水干线工程、瓯海二高迁扩建一期工程、市第六人民医院二期工程等项目；开工省未来粮仓（瑞安）试点项目、洞头海上花园生态环境导向开发项目、龙港市新城体育中心等 80 个项目；力争温州南陆港枢纽工程、瓯江口新区医院二期等 19 个项目开工；全力推进东部新城综合开发工程等 20 个项目前期。

（二）市级政府投资项目计划

拟安排市级政府投资项目 321 个，年度计划投资 278.1 亿元。其中，市本级项目（含城发集团）250 个，年度计划投资 240.7 亿

元，含市本级预算财政性资金安排 45.5 亿元（市级财政资金 30.9 亿元，封闭区资地平衡资金 14.6 亿元），其余为通过经营性项目融资解决；市级功能区（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温州高新区<经开区>、温州生态园）项目 71 个，年度计划投资 37.4 亿元，功能区财政资金安排 31 亿元。

从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安排看，续建项目 103 个，年度计划投资 200.2 亿元；新开工项目 30 个，年度计划投资 34 亿元；预备类项目 56 个，年度计划投资 6.5 亿元；前期类项目 61 个。

从市级功能区项目安排看，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共安排项目 13 个，年度计划投资 13.5 亿元，功能区财政资金安排 8 亿元；温州高新区（经开区）共安排项目 36 个，年度计划投资 19.1 亿元，功能区财政资金安排 18.7 亿元；温州生态园共安排项目 22 个，年度计划投资 4.9 亿元，功能区财政资金安排 4.4 亿元。

（三）项目要素保障

强化土地、资金、能耗全方位要素跟着项目走保障机制，推动资源要素向重大项目集中。一是**强化全周期项目运行机制**。实施项目清单管理、条块合力攻坚、领导挂钩联系、“两集中”协调等机制，突出清单化管理、节点化推进，定目标、定节点、定责任、定时限，逐个项目抓攻坚、抓推进、抓落实，确保完成年度目标计划。二是**强化要素政策保障**。开展专项债、金融工具项目常态化储备，加快已发行资金使用，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加强银项合作，争取更多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授信，有效保障在

建项目融资需求。开展新一轮拓空间强保障专项行动，多措并举破解耕地占补平衡难题，新增工业用地（用海）1.5万亩以上。全力支持交通领域重点攻坚项目开展全过程咨询服务试点。全力推动重大项目征迁“清零”和涉铁、涉高压电力杆线等问题化解。

三是强化督查激励机制保障。建立“赛马”比拼、多层次督查约谈、集中晾晒等机制，对投资指标、重大项目推进、要素争取等情况进行排名及绩效评价，以晾晒方式实现互比、互学、互促，确保任务落到实处，营造全市上下扩大有效投资攻坚行动热潮。

各位代表，做好2023年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意义重大，使命光荣。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温州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落实市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自觉接受市人大常委会的指导和监督，虚心听取市政协的意见和建议，奋力续写创新史、走好共富路、争创先行市，加快建设更具活力的“千年商港、幸福温州”，奋力谱写“两个先行”温州篇章，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 附件：1. 2023年温州市重大建设项目计划
2. 2023年温州市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计划
3. 2023年温州市市级功能区投资项目计划